中国电建贵阳院新疆华电十三间房风储项目一标段电缆采购合同纠纷案件代理服务邀请谈判采购公示

（项目编号：PC-0206-26J6-FS0771）

本项目已具备条件，拟向北京市炜衡（贵阳）律师事务所、贵州贵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贵阳）律师事务所、贵州龙在田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建纬（贵阳）律师事务所以邀请谈判方式进行采购，现将有关事项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1.项目简介

1.1 项目名称：新疆华电十三间房风储项目一标段电缆采购合同纠纷案件代理服务

1.2 采购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1.4 项目概况：疆华电十三间房风储项目施工标段一(以下简称“十三间房风电场”)位于新疆哈密地区伊州区县七角井镇东南侧，风电场中心东北距哈密地区巴里坤县城约 94km，西北距七角井镇约 53km，东南距哈密市区约 130km。G30 在场区北侧约 11km 处呈东西向通过，场区南部可见铁路呈东西向通过，交通条件较好。本项目占地总面积 239.83km2，区域长 21057m，宽 16489m，海拔高度在 750m～1210m 之间。十三间房风电场项目装机容量 500MW，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内道路及风机基础土建施工、集电线路土建及安装工程、风机、箱变及附件吊装工程。本项目布置 9.0MW 机组 55 台，10MW 机组 1 台。

1.5 采购方式：邀请谈判采购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一审阶段：代理本案一审诉讼（我方为被告），含应对原告可能追加、变更诉讼请求，处理反诉（如有）、办理财产保全及保函止付应对、执行。二审阶段：代理本案二审诉讼（含发回重审后再次上诉）、执行。再审阶段：代理本案再审诉讼、执行。工作范围及报价说明：投标人应针对一审、二审、再审及执行 3 个阶段分别报价。为确保案件代理达到预期目的，委托人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律所各阶段代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附随服务：检索类似司法判例（尤其是本案管辖法院判例），处理特殊程序（如申报债权、申请调查令、提起保函止付程序等），申请保全、采取保全应对措施，参与委托人相关会议、谈判，申请执行、采取执行应对措施，撰写案件分析复盘报告，其他与案件代理相关的工作等。

2.2 计划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案一审、二审、再审（如有）及执行程序终结止。

2.3 服务地点：管辖法院所在地：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阳市观山湖区人民法院）。

2.4 服务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满足项目服务要求。

2.5 其他补充（如有）：/

3. 拟定的承包商/供应商的名称、地址

3.1 拟定的供应商名称：北京市炜衡（贵阳）律师事务所、贵州贵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贵阳）律师事务所、贵州龙在田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建纬（贵阳）律师事务所

4.采用邀请方式原因

4.1 采用邀请方式的原因：采购预算未达公开采购额度要求，邀请资格条件符合需求的服务商参与。

4.2 其他相关说明：/

5．发布公示的媒介和期限

5.1、本次采购公示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5.2 发布公示的期限：自 2026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6 年 11 月 28 日。

6．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6.1 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按本公示公布的联系方式向采购人反馈。

6.2 异议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须实名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

7.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 36 号国电新时代

邮　　编：550081

联 系 人：陈女士

电　　话：13765005934

8.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10-88985396）提出投诉。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5 日